附件2：

南雄市2022年“丹霞英才计划”青年人才公开招聘拟聘用人员体检须知

一、体检对象

入围体检的考生

二、体检时间

体检分两批进行，入围体检考生根据自身实际，在回复参加体检信息时须明确选择体检批次。

第一批：2022年7月19日上午8:00-12:00。

第二批：2022年7月21日上午8:00-12:00。

三、集中地点

所在体检批次当天上午8:00前到南雄市政府大院内南雄市综治信访中心门口集中，统一安排进行体检。

四、体检要求

（一）请考生携带身份证原件、近期小一寸免冠照片，由工作人员审验证件确认无误后，方可参加体检；

（二）自备体检费用（**450元**，请自备零钱或通过微信支付给体检单位）；

（三）体检前请注意休息，勿熬夜，不要饮酒，避免剧烈运动，体检前一天注意饮食安全，勿过量进食和食用油腻、生腥或其他特殊食物；

（四）体检当天早上**空腹**前往参加体检；

 （五）体检时须服从工作人员的引导和医生的检查，不允许考生亲友陪同或尾随影响体检秩序。体检中弄虚作假、冒名顶替以及拒绝检查的，取消体检资格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根据疫情防控工作需要，考生在体检前须提供48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（纸质版或电子版）、“粤康码”和“通信大数据行程卡”显示绿码方能参加体检。体检、往返过程及在雄期间需佩戴好医用外科口罩，不随意走动，做好个人防护工作。

（二）体检考生自行解决食宿问题，南雄市外参加体检考生建议在体检前一天到南雄；

（三）所有体检的考生请仔细阅读体检要求，按时参加体检。凡没有按时到达集中地点或缺席的考生，按自动放弃体检处理。

（四）体检的考生必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，以便核实身份信息。凡提供的证件与报名时的材料不符或发现弄虚作假的，将取消体检资格。

（五）体检结束后，当天参加体检全体考生领取调档函、政审材料列表等材料，按要求完成后续政审流程。体检通过后，考生须在收到体检结果之日起一个月（30天）内完成个人人事档案调档手续，并按照政审考察材料列表准备好相关材料，在8月10日24:00时前（以快递寄出时间为准）将政审材料邮寄至指定单位，拒收到付快递。逾期未寄送相关政审材料，视作放弃后续拟聘用资格。

政审材料接收地址具体如下：广东韶关南雄市雄州街道雄州大道中389号市政府大院市委楼四楼市委人才办，邮编512400，联系人：张海群（0751-3880176，15384481060）。